

創新及科技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二十樓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BUREAU

20/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ITB/POL/500/90/1(C)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 NO.: 2810 2394

傳真 FAXLINE: 3153 2664

電子郵件 E-mail Address :

電郵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秘書
冼柏榮先生

冼先生：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8 年 12 月 10 日舉行的會議

開放數據政策

於 2018 年 12 月 10 日就題述議程事項舉行的會議中，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 Open Data Hong Kong 的 Scott Edmunds 先生及黃浩華先生提交的意見書作出回應。現附上政府當局的回應以供參考。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羅應祺  代行)

2019 年 1 月 23 日

附件

副本送：運輸署署長（經辦人：黃志光先生）
創新科技署署長（經辦人：李國彬先生）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經辦人：麥之駒先生）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8年12月10日

開放數據政策

就 Open Data Hong Kong 的 Dr. Scott Edmunds 的意見書之回應

為方便市民進行大數據分析及趨勢分析，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自2017年3月開始在「資料一線通」網站提供歷史數據（包括行車速度及行車時間等實時數據）。目前在「資料一線通」網站發布的數據集將會被保存作為歷史數據。

2. 自2018年12月起，「資料一線通」網站已通過採用 schema.org 來界定元數據，以支援新的 Google 搜尋功能。

3. 世界各地在發放其開放數據供公眾免費使用時，會採用不同形式的條款及條件。我們在制訂「資料一線通」網站的最新條款及條件時（例如公眾可免費瀏覽、下載、分發、複製和打印數據集，以及為有關數據集建立超連結，作商業及非商業用途），已參考了台灣及新加坡等其他地方。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019年1月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8 年 12 月 10 日

開放數據政策

就黃浩華先生的意見書之回應

自 2011 年起，政府決策局及部門（下稱「局／部門」）已在「資料一線通」網站提供不同類型的數據。根據我們已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匯報的新開放數據政策，各局／部門須制定及在其部門網頁公布年度開放數據計劃，計劃須涵蓋已在「資料一線通」網站發放及未來三年將會發放的數據集。所有開放數據集都必須以機讀格式發放。在 2019 年，擬開放的新數據集將超過 650 個。我們歡迎公眾透過各局／部門的網頁，就需優先開放的數據類型等事宜提供意見。

2. 就黃先生的建議，我們會鼓勵有關局／部門考慮在適當情況下發放更細緻的數據。至於「資料一線通」網站提供的「創新及科技基金撥款概覽」數據集 (<https://data.gov.hk/en-data/dataset/hk-itc-team1-itf-approved-projects-stat>)，創新科技署已將相關數據集納入其開放數據計劃中，並會分階段提供更細緻的數據。與此同時，創新科技署將繼續在創新及科技基金的網站(<http://www.itf.gov.hk>)上發布有關創新及科技基金核准項目的資訊（例如科技範疇、獲批資助金額、項目統籌人及獲款機構）。

3. 相關的局／部門亦將探討可行方案，鼓勵公營或商業機構向公眾發放由機構所收集或擁有，並具高公眾利益的數據，以及適當地在其年度開放數據計劃中列出相關具體措施。

4. 就實時到站資訊而言，運輸署正與公共交通營辦商（包括專營巴士營辦商及港鐵公司）進行商討，鼓勵有關營辦商以機讀格式開放數據（尤其是實時到站資訊），相關營辦商的反應正面。當商討有成果時，運輸署會適時更新其開放數據計劃。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019 年 1 月